

木兰县人民政府文件

木政规〔2023〕1号

木兰县人民政府 关于保留和废止规范性文件的通知

各乡（镇）政府，县直各部门：

根据《哈尔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若干规定的通知》（哈政办规〔2020〕19号）第六条的要求，规范性文件应当规定有效期，一般不得超过5年，暂行、试行的不得超过2年；有效期届满需要继续实施的，起草或实施部门应当提请制定机关重新发布实施。全面清理我县行政规范性文件，决定对2018年以前发布的《木兰县离休人员医疗管理试行办法》等23件规范性文件予以废止，对《木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木兰县促进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等8件规范性文件予以保留。

附件：规范性文件清理意见表



附件

规范性文件清理意见表

序号	文件名称	文号	意见	
			保留	废止
1	木兰县离休人员医疗管理试行办法	木政发〔2009〕9号	废止	废止
2	关于印发木兰县关闭破产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等参加基本医疗保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木政办发〔2010〕7号	废止	废止
3	关于调整污水处理费征收标准的通知	木政发〔2011〕96号	废止	废止
4	关于城镇规划区内禁止使用粘土实心砖的通知	木政发〔2012〕11号	废止	废止
5	关于木兰县行政区域内建筑工程全面应用散装水泥和预拌混凝土的通知	木政发〔2012〕12号	废止	废止
6	关于禁止生产经营焚烧冥纸冥币等封建迷信丧葬用品有关事宜的通告	木政规〔2017〕1号	废止	废止

7	关于木兰镇城区实行生活垃圾处理（固废处理）收费的通知	木政规〔2017〕9号	废止
8	木兰县电子商务扶持奖励暂行办法	木政规〔2017〕10号	废止
9	木兰县畜禽禁养区划定方案	木政规〔2017〕12号	废止
10	木兰县保障性住房实物配组实施意见	木政规〔2017〕17号	废止
11	木兰县农村集体土地危房治理工作实施方案	木政办规〔2017〕6号	废止
12	木兰县建档立卡贫困户房屋改造实施方案	木政办规〔2017〕9号	废止
13	关于印发少凌河水体达标方案的通知	木政办规〔2017〕11号	废止
14	哈尔滨市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工作城市木兰县实施方案	木政办规〔2017〕13号	废止
15	木兰县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实施方案	木政办规〔2017〕14号	废止
16	木兰县建筑垃圾综合整治工作实施方案	木政办规〔2017〕20号	废止
17	木兰县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实施方案	木政办规〔2017〕21号	废止
18	木兰县关于野生动物禁猎区和禁猎期的通告	木政规〔2018〕1号	废止
19	木兰县进一步开展治理超限超载和“打非治违”工作实施方案	木政规〔2018〕6号	废止

20	木兰县关于加强野生动物资源保护管理的公告	木政规〔2018〕8号	废止
21	黑龙江木兰松花江国家湿地公园管理办法	木政规〔2018〕9号	废止
22	木兰县医疗共同体建设实施方案	木政办规〔2018〕10号	废止
23	木兰县取缔非法经营养老场所实施方案	木政办规〔2018〕16号	废止
24	木兰县建立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实施方案	木政办规〔2018〕18号	保留
25	木兰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木兰县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2018-2020）的通知	木政规〔2019〕1号	保留
26	木兰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木兰县创业担保贷款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木政规〔2019〕4号	保留
27	木兰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木兰县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制度实施意见通知	木政规〔2019〕5号	保留
28	木兰县人民政府关于调整木兰镇部分污水处理费征收方式的公告	木政规〔2019〕6号	保留
29	木兰县人民政府关于保留和废止规范性文件的通知	木政规〔2021〕1号	保留
30	木兰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木兰县妇女发展规划（2021-2025）和木兰县儿童发展规划（2021-2025）的通知	木政规〔2022〕1号	保留
31	木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木兰县促进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	木政办规〔2022〕1号	保留